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副本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林欣怡
電話：08-7320415#3644
傳真：08-7337061
電子信箱：a252464@oa.pthg.gov.tw

900

屏東市建華三街71號
受文者：屏東縣童軍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終字第114028526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縣童軍會辦理「114年屏東縣幼童軍技能章考驗；童軍、行義童軍高級暨專科章考驗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屏東縣童軍會114年10月20日(114)屏童理字第11407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活動目的為提升童軍知識與技能，驗收各級童軍團平日訓練成果，鼓勵童軍晉級，推行童軍徽章制度，以激發童軍之榮譽心與責任感，促進本縣童軍技能提升。
- 三、活動日期及地點：114年12月7日(星期日)假本縣鶴聲國中辦理。
- 四、參加對象為本縣公私立高中職、國中及國小(含社區團)學生。
- 五、本府同意核予縣屬學校教師擔任工作人員及帶隊老師公假登記，並於活動結束後二年內核實給予補休一日，惟課務請自行調整，非縣屬學校惠請比照辦理。

正本：各國中、本縣各公立高中職、本縣各私立高中學校、本縣各私立職業學校
副本：屏東縣童軍會、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

1140285266

縣長周春米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言

線

